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雲五主編

陸贊文

周養初選註

商務印書館發行

文 贊 陸

註選初養周

書叢學國生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千一集一第

文贊陸

註選初養周

路南河海上  
五雲王人行發

路南河海上  
館書印務商所刷印

埠各及海上  
館書印務商所行發

版初月二十年二十二國民華中  
究必印翻權作著有書此

The Complete Library

Edited by  
Y. W. WONG

SELECTED ESSAY OF LU CHIH WITH  
INTRODUCTION AND NOTES

BY CHOU YANG CH'U  
PUBLISHED BY Y. W. WONG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China

1933

All Rights Reserved

## 凡例

一、本書以本館四部叢刊本翰苑集爲主，與別本參校。遇有衍文，卽奪去之；如論緣邊守備事宜狀「用所長而乘其所短必安」句下「强者乃」三字是，遇有訛字，卽改定之；如全文「寇大至則謀其大以邀其歸」句中「謀其大」改爲「明取捨」是。遇有文字互異，從其善者；如奉天改元大赦制「明徵厥初」從資治通鑑作「明徵其義」是。

一、所選各文全錄原文，不加刪節。惟論兩稅之弊，須有釐革，原係均節賦稅六條之一，餘五條均未采入，以首尾仍自完備也。

一、宣公事蹟，俱詳唐書本傳，今爲篇幅所限，未能遂錄。惟明刊留雲堂本附有年譜輯略，清耆英爲之參訂，仍有舛誤，今重爲補正，摘附卷末，藉資參證。

一、原集分類編次，次序每有錯亂，今依年月排列，以符史實。並將篇名注入年譜各年之下，以爲綱領。

一、宣公文徵引頗博，本書註文應詳應略悉隨本文之意爲斷，務令讀者明白了解。惟草率成書，考證多有未當，尙祈海內閱者加以指正爲幸。

## 序錄

宣公文，唐書藝文志著錄者，爲韋處厚纂之議論表疏集十二卷，翰苑集十卷。而權德輿所爲序，則云有制誥集十卷，奏草及中書奏議各七卷，與韋書小有不同。自南宋以後，已合議論表疏爲一集，而總題以翰苑之名，今世通行者，卽此本也。

史言宣公爲詔，操筆持紙，成於須臾，無不曲盡事理，中於機會。才識通敏，可以想見。觀其告德宗云：「易曰：『聖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夫感者誠發於心，而形於事。人或未喻，故宣之以言。陛下誠能以言謝天下，臣雖愚陋，爲詔詞無所忌諱，庶能使天下叛逆者回心喻旨。」故行在制詔始下，聞者雖武人悍卒，無不揮涕感激。則庶幾修辭立誠， $\ominus$ 言出乎身，加乎民 $\odot$ 者矣。

至其奏議，更見稱於世。宋祁作贊傳，贊稱其論諫數十百篇，譏陳時病，皆本仁義，炳炳如丹青；而惜德宗之不能盡用，故新唐書例不錄排偶之作，獨取贊文十餘篇。司馬光作資治通鑑，尤重贊議論，採奏疏三十九篇。其後蘇軾亦乞以贊文校正進讀。蓋其文雖多出於一時匡救規切之語，而於古今來政治得失之故，無不深切著明，有足爲萬世龜鑑者，故歷代寶重焉。○

軾上哲宗乞校正贊文劄子有曰：「陸贊才本王佐，學爲帝師。論深切於事情，言不離乎道德。智如子房，而文則過辯於賈誼，而術不疎。上以格君心之非，下以通天下之志。但其不幸，仕不遇時。德宗以苛刻爲能，而贊諫之以忠厚；德宗以猜疑爲術，而贊勸之以推誠；德宗好用兵，而贊以消兵爲先；德宗好聚財，而贊以散財爲急。至於用人聽言之法，治邊馭將之方，罪已以收人心，改過以應天道，去小人以除民患，惜名器以待有功。如此之流，未易悉數。可謂進苦

口之藥石，鍼害身之膏肓。夫六經三史，諸子百家，非無可觀，皆足爲治。但聖言幽遠，末學支離，譬如山海之崇深，難以一二而推擇。如贊之論，開卷了然，聚古今之精英，實治亂之龜鑑。」品論宣公最爲明允。

夫王言如絲，義無虛發。臣工論奏，都涉治道。此政事之樞機，而理亂得失之綱領也。故高祖孝文之詔策，賈誼鼂錯之奏議，漢書藝文志皆以列於諸子；  
而秦時大臣奏事，則與國策史記連類著錄於春秋。<sup>(五)</sup>而文史通義以爲「  
賈生奏議編入新書，成一家之言，與諸子未甚相遠。」自四部既分，集林大暢。  
文人當誥，則內制外制各自爲編；宰相論思，卿曹言事，又各著於集，蓋以一人  
文字觀也。其實應隸史部，追源當系尙書，以擬訓誥。<sup>(六)</sup>然則有物之言，與文  
人之辭，論其流別，固不同科；且知宣公之可貴，不僅繫乎文字之末矣。至章氏  
所議後世區分記言記事，而以尙書專屬記言之失當，謂「撰輯章奏之人，宣

知訓誥之記言，必敘其事，以備所言之本末。<sup>㊂</sup>「自是不刊之論。今專錄宣公之文，則旨在擷取菁華，標爲論宗，與唐書通鑑互爲詳略，相輔而行，仍本章氏文繁難載，不得不參酌變通之說耳。」

文之體裁，每依時代而變易。當其盛行，則成風會。風會已成，舉世無不步趨；及其既敝，則新者起而代之。故曰歷代盛衰，文章與時高下，於其體格之變遷，可以觀世焉。考唐自貞觀以後，文士皆沿六朝之體，經開元天寶，詩格大變，而文格猶襲舊規。元結與獨孤及始奮起湔除。其後韓柳繼起，唐之古文遂蔚然極盛。<sup>㊃</sup>是興元貞元之際，正駢文古文遞嬗之交。宣公奏對，悉用排偶，則仍燕許<sup>㊄</sup>之流風者也。若論唐代駢文，亦分兩支：其講對仗者，爲今體。如王勃之膝王閣序，駱賓王之討武曌檄，即其例也。其不拘對仗，而僅以偶句行之者，爲古體。若劉子玄之史通，與宣公之奏議，皆是。後人狃於六代文敝之見，輒擯棄

偶體，以爲不足與於著作之林，讀子玄宣公之書，或可少破其拘墟之見矣。

章氏學誠之言曰：「不知古人之世，不可妄論古人文辭也。知其世矣，不知古人之身處，亦不可以遽論其文也。身之所處，固有榮辱隱顯屈伸憂樂之不齊。而言之有所爲而言者，雖有子不知夫子之所謂，況生千古以後乎。」<sup>①</sup>此知人論世之說也。又曰：「文字之佳勝，正貴讀者之自得。如飲食甘旨，衣服輕暖，衣且食者之領受各自知之，而難以告人。如欲告人衣食之道，當指膾炙而令其自嘗，可得旨；指狐貉而令其自被，可得輕暖，則有是道矣。必吐己之所嘗而哺人，以授之甘；摟人之身而置懷，以授之暖，則無是理也。<sup>②</sup>」此得意會心之說也。斯並學古必具之通義，不僅於宣公文當然。學者苟深明此旨，則何至以陳言長語忽視昔賢之遺文也哉！

○易文言：「修辭立其誠，所以居業也。」

○易繫辭語。

○節述四庫書目提要翰苑集條語。

四儒家有高祖傳四十二篇，注云：高祖與大臣述古語及治策也；孝文傳十一篇，注云：文帝所稱及詔策；賈誼五十八篇，法家有鼂錯三十一篇。五六藝春秋有奏事十八篇，注云：秦時大臣奏事及刻石文，列於戰國策與史記之間。六文集篇語。七書教中篇語。八四庫書目提要昆陵集條語。九玄宗時，宰相張說與蘇頌均工駢體文章，凡朝廷有大述作類出其手，時稱燕許大手筆。以說封燕國公，頌封許國公也。十文史通義文德篇語。十一全上文理篇語。

庫文有萬

種千一集一第

者纂編總  
五雲王

行發館書印務商

# 目 次

論兩河及淮西利害狀	一
論關中事宜狀	二六
論叙遷幸之由狀	四五
奉天論奏當今所切務狀	五八
奉天論前所答奏未施行狀	六四
奉天請數對羣臣兼許令論事狀	八四
奉天改元大赦制	一〇五
奉天請罷瓊林大盈二庫狀	一一七
興元請撫循李楚琳狀	一二六

興元論解姜公輔狀	一三四
興元論續從賊中赴行在官等狀	一四二
興元賀吐蕃尙結贊抽軍迴歸狀	一五二
興元奏請許渾瑊李晟等諸軍兵馬自取機便狀	一六〇
興元論中官及朝官賜名定難功臣狀	一六五
收河中後請罷兵狀	一七一
誅李懷光後原宥河中將吏并招諭淮西詔	一八六
請許臺省長官舉薦屬吏狀	一九四
論朝官闕員及刺史等改轉倫序狀	二二一
請減京東水運取腳價於沿邊州鎮儲蓄軍糧事宜狀	二三一
論緣邊守備事宜狀	二五〇

謝密旨因論所宣事狀

二七四

請不與李萬榮汴州節度使狀

二八八

論兩稅之弊應有釐革

二九六

論裴延齡姦蠹書

三一二

## 論兩河及淮西利害狀

內侍朱冀寧奉宣聖旨：○緣兩河寇賊未平殄；○又淮西兇黨攻逼襄城；  
○卿識古知今，合有良策，宜具陳利害封進者。

○通鑑注「內侍之官，唐從四品上，掌在內侍奉出入宮掖宣傳之事。又唐世凡機事皆使內臣宣  
旨於宰相。」○時朱滔據盧龍，王武俊據成德，田悅據魏博，李納據平盧抗命。盧龍成德魏博在  
河北，平盧在河南。○卽今河南襄城縣，唐屬汝州。是時淮西叛將李希烈將兵三萬圍攻哥舒曜  
於此。

臣質性凡鈍，聞見陋狹。幸因乏使，簪組○升朝。荐承過恩，文學入侍，○每  
自奮勵，思酬獎遇。感激所至，亦能忘身。但以越職干議，典制所禁。未信而言，聖

人不尙是以循循默默，尸居榮近，日日以愧。自春徂秋，心雖懷憂，言不敢發。此臣之罪也，亦臣之分也。陛下天縱聖德，神授英謀，明照八表，思周萬務，猶慮闕漏，下詢芻蕘，此堯舜舍己從人，好問而好察邇言<sup>③</sup>之意也。

○簪，連冠於髮之首；笄，組冠系簪，組，仕宦之所用。

○翰林所掌爲批答四方表疏，應和文章。

書大禹謨「稽於衆，舍己從人……惟帝時克。」舜言惟堯能之也。禮記中庸「舜好問而好察邇言。」

言。」

臣每讀前史，見開誠納忠之士，乃有泣血<sup>①</sup>碎首<sup>②</sup>牽裾<sup>③</sup>斷鞅<sup>④</sup>者，皆以進議見拒，懇誠激忠，遂至發憤踰禮，而不能自止故也。況今勢有危迫，事有機宜，當聖主開懷訪納之時，無昔人逆鱗<sup>⑤</sup>顛沛<sup>⑥</sup>之患，儻又上探微旨，慮匪悅聞，傍懼貴臣，將危沮議，首尾憂畏，<sup>⑦</sup>前後顧瞻，是乃偷合苟容之徒，非有扶危救亂之意。此愚臣之所痛心切齒於既往，是以不忍復躬行於當世也。心蘊